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程政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4日